

阳泉市燃气老旧管网改造维修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ZXM-2023GC-02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阳泉市燃气老旧管网改造维修工程,已由阳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阳发改资环[2022]14号、阳发改投资[2022]79号和阳泉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以阳审管投招[2022]8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山西晋东华润燃气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筹集和争取补助资金,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 对平潭街西社区等 259 个老旧小区改造连接小区管道 16.9km、庭院管道 241.1km、调压器 625 个、44780 户户内管道及计量表,处理废弃管道,维修阀门、凝水缸及调压设施等,以及对南北区储配站的维修改造。其中:城区涉及信合小区等 213 个小区、累计 32902 户、连接小区管道和庭院管道 179230 米;矿区涉及电石厂小区等 23 个小区、累计 7277 户、连接小区管道和庭院管道 41915 米;郊区涉及菊花园小区等 5 个小区、累计 1565 户、连接小区管道和庭院管道 9092 米;高新区涉及居馨花园等 18 个小区、累计 3036 户、连接小区管道和庭院管道 17763 米。

2.2 建设地点:阳泉市城区、矿区、郊区及高新区

2.3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不划分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本项目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方式发包,投标人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的所有工程设计、施工等实施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1)本工程设计范围:承包人在发包人提供的建设方案的基础上完成施工图设计阶段工作及发包人提出的其它服务内容。(2)本工程施工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施工及相关服务。

2.4 计划工期:160 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与工程规模相适应的工程设计资质和工程施工资质,或者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应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体系和项目管理能力、财务和风险承担能力。

(1)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专业甲级资质并同时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设计(GB1级),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工程施工资质：同时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资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GB1 级）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压力管道安装（GB1 级），持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3.2 总承包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1) 投标人拟派总承包项目经理应当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

(2) 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3.3 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资格要求：

(1) 拟派设计负责人应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执业资格或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资格。

(2) 拟担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它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总承包项目经理和施工负责人可为同一人。

3.5 联合体形式投标

(1)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资质条件达到前述资质标准。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法律约束力；

(3)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该共同投标协议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人；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5) 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及各方承担的响应责任；

(6) 联合体的各方应共同推荐一名联合体牵头方，由联合体各方提交一份授权书，证明其牵头方资格，该授权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并提交招标人；

(7) 联合体的牵头方代表为施工单位，承担责任和接受指令，并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履行和接受本工程款的支付。

3.6 凡省外企业须具备山西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信息报送要求；凡省内企业须具备在山西省智慧建筑管理服务信息平台信息报送要求；无法查询到企业信息的单位不予接受。

3.7 本次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惩戒方式。失信被执行人的信息采集相关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

法补 2 约定。对于两个以上法人或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申请人的身份共同参与投标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体视为失信被执行人。

3.8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质进行审查，资格条件没有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07 月 11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3 年 07 月 16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一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报名信息并及时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等）。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3 递交方法：投标人应使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 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客户端软件编制相应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相应位置签章（电子章），并上传经 CA 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

注：与本次招投标有关的技术问题可与阳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咨询，咨询电话：0353-3333133。

6. 开标时间及方式

6.1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6.2 开标方式：通过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网上开标。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上发布。

具体通知内容、操作流程及其他所注意事项请查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http://ggzy.yq.gov.cn/>）——“通知公告”，若有不明之处，请及时电话咨询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阳泉市）相关工作人员。

监督电话：0353-6668026、0353-6668205。

联系电话: 13663432396

联系电话: 0351-5604330、15735103244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